

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在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全文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半年度报告》

议案内容：详情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半年度报告。

审核意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有关事项的通知》

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公司实际的情况，公司《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三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25日